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1年1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1月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坚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投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现状及发展前景等诸多因素的综合考虑，拟将持有武汉菲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菲思特”）4.1818%股权以1,400万元价格转让给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武汉菲思特4%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7日